

##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函

地址：106344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  
號（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5樓）  
承辦人：殷若齡  
電話：02-2772-5333#215  
電子信箱：teresayin@ntut.edu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技專招聯試字第115210012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（115A100188\_1\_13104637808.pdf、115A100188\_2\_13104637808.pdf、  
115A100188\_3\_13104637808.pdf、115A100188\_4\_13104637808.pdf、  
115A100188\_5\_13104637808.pdf、115A100188\_6\_13104637808.pdf）

主旨：檢送115學年度四技二專各入學招生簡章修訂事項，惠請  
轉知貴校學生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5年3月11日臺教技(一)字第1150025558號函  
辦理，「修平科技大學」本(115)學年度停止參加四技二專  
各入學招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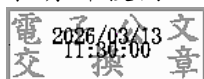
- (一)「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」。
- (二)「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」。
- (三)「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招收技藝技能優良  
學生保送入學招生」。
- (四)「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招收技藝技能優良  
學生甄審入學招生」。
- (五)「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甄選入學招生」。
- (六)「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日間部聯合登記分  
發入學招生」。

二、有關招生簡章修訂公告請至115學年度前揭各入學招生網站查詢下載。

三、本會將於旨揭招生管道之各項考生使用系統提示簡章修訂內容，供考生參閱，未修訂部分以原招生簡章為準。

正本：全國高中職學校含進修部

副本：教育部技術及職業教育司、技專校院招生策略委員會、本會試務處



裝

訂

線

